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 2025-089 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 22 转债

债券代码: 244101

债券简称: GK 隆基 01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钟宝申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钟宝申先生、白忠学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国家金融政策，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拟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 1,80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其中 200 亿为票据池低风险业务），用于各类贷款、开立各类票据、信用证、保函、供应链金融、商票保贴、融资租赁、外汇衍生品交易及法人账户透支等业务，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与战略发展所需资金。

在授信期限内，以上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预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授权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授权期限内公司办理相关业务，不需要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为西安隆基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为西安隆基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钟宝申先生、刘学文女士、田野先生、白忠学先生、李姝璇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为分布式业务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为分布式业务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全体委员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全体委员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长期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绑定，促进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从而推动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钟宝申先生、刘学文女士、田野先生、白忠学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

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制定了《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钟宝申先生、刘学文女士、田野先生、白忠学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3、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归属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关联董事钟宝申先生、刘学文女士、田野先生、白忠学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周五）14 时在西安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第三、四、五、六、七、十、十一、十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

议批准。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